

### 残疾人辅助性就业适应力评估

The evaluation of the adaptability in auxiliary employment for the disabled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2021-01-21 发布

2021-03-01 实施

##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天津市残疾人联合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天津市西青区创美残疾人服务评估中心。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翟震刚、穆怀静、孔琳艳、翟妙娟、宋倩、邱翔、孙义、王琼、陈俊玲、张艺欣、杨学毫、胡冰、曹文华、白德耀、王虹翔、文玲、陈清刚、曲鸿儒、秦砖、李励、戚克敏、沈冬梅。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 引 言

为了推动我市残疾人辅助性就业工作持续健康发展，满足残疾人对美好生活的需要，根据中国残联等8部门《关于发展残疾人辅助性就业的意见》（残联发〔2015〕27号）和《中国残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扶持政策的通知》（残联厅发〔2017〕35号），结合本市实际，制定了《天津市残疾人辅助性就业工作的实施意见》。

《天津市残疾人辅助性就业工作的实施意见》中提出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是残疾人就业的“短板”，是最困难最需要帮助的群体。但是，当前国内还没有残疾人辅助性就业评估标准。天津市残疾人联合会牵头开展残疾人辅助性就业适应力的评估标准研究，在对创美残疾人集中就业基地、中北镇残疾人辅助性就业站等100余名残疾人试测评的基础上，编制了本文件。本文件的制定旨在为辅助性就业机构提供系统的评估指标及方法，有助于保障智力、精神、重度肢体残疾的残疾人享受平等的就业权利，惠及辅助性就业对象。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